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5-021

#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惠城环保 | 股票代码 | 30077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茹凡 | 王其龙 | |
| 办公地址 |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萧山路7号惠城广场 |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萧山路7号惠城广场 | |
| 传真 | 0532-58657729 | 0532-58657729 | |
| 电话 | 0532-58657701 | 0532-58657701 | |
| 电子信箱 | stock@hcpect.com | stock@hcpect.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积极稳固成熟业务市场，一方面聚焦环保行业新需求落地新项目，增强公司行业竞争力，最终实现致力绿色环保、引领循环经济的发展目标。报告期内，其中废催化剂处理处置服务、催化剂产品销售经营多年，随着2024年国内成品油需求步入下滑通道，炼油与成品油行业整体进入了“后增长”时期，这标志着规模性增长的终结和结构化调整压力的加剧，行业的发展导致催化剂及废催化剂处理处置服务业务竞争加剧。公司为广东石化配套建设的高硫石油焦制氢灰渣综合利用项目为国内首套装置，可持续稳定运行且效益显现，随着广东石化蒸汽采购单价的降低，公司盈利能力出现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20万吨/年混合废塑料资源化综合利用示范性项目顺利建设。截至目前，已完成项目装置中交，进入生产试运行准备阶段。公司为了保证废塑料项目具备充足的原料，在全国布局废塑料回收业务，已配套推进城市垃圾处理业务、新疆农地膜回收业务、造纸厂废塑料回收业务。特别是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领域，公司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坚持打造从高品质农膜原料供应、高指标农膜生产销售、高效率废旧农膜回收、高产能膜渣分离装置到最终高科技分离产品的有效循环利用全新产业链，实现农田废弃物的分类处置和循环利用。未来，公司始终坚持“向废物要资源”的发展路线，推动成熟业务稳健运营与创新项目拓展并举，为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作出更大的贡献。

(1)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废弃物处理处置服务，同时对处置过程产出资源化产品销售的环保型高新技术企业。

1)危险废弃物处理处置服务

公司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服务主要为炼油企业提供废催化剂处理处置服务、高硫石油焦制氢灰渣处理处置服务。

2)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

公司的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主要包括：

a)FCC催化剂(新剂)系列产品

FCC催化剂(新剂)系列产品可针对客户不同原料油情况，以及多产柴油、多产清洁汽油、多产烯烃等多元化需求进行灵活调整配方并生产，以满足客户对催化裂化装置产品分布、转化率等要求。

b)复活催化剂系列产品

公司将污染较重的废催化剂通过废催化剂复活及再造等生产技术，实现废催化剂金属脱除、比表面积恢复、活性提高等目的，以达到重返炼油企业催化裂化装置使用要求。复活催化剂系列产品可部分或全部替代催化剂新剂，应用于特定的原料油或特殊的催化裂化装置工况，具有更高的性价比。

c)再生平衡剂

公司将污染较轻的废催化剂通过物理分离、化学处理后实现废催化剂活性提高，以满足炼油企业催化裂化装置特殊工况使用需求，如催化裂化装置的开工、催化剂跑损时维持藏量和催化剂重金属中毒时置换等需要大量投入催化裂化催化剂的工况。因再生平衡剂活性温和、价格低，使用该产品在确保催化裂化装置平稳运行的同时节约催化裂化催化剂采购成本，提高催化裂化装置的经济效益。

d)蒸汽

公司在处理处置高硫石油焦制氢灰渣过程中产出蒸汽。蒸汽作为一种常见的能源载体，在现代工业和生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可广泛应用于工业生产、热源供应等领域。公司产出的蒸汽主要有4Mpa蒸汽、0.5Mpa蒸汽两种，达到应用条件后，可作为工业能源直接销售。

e)其它资源化产品

其它资源化产品主要为硫酸铝、硅铝粉，以及高硫石油焦制氢灰渣处置过程中的产生的粗钒、粗镍等副产品。

3)三废治理业务

公司三废治理业务主要为炼化企业提供工业烟气治理、农地膜回收及处理处置、一般固废处理处置等。

4)其他产品

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产品包括催化裂化功能性助剂以及分子筛产品等。

(2)主要工艺流程

公司专注于固体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的持续创新，以提高固体废弃物循环再利用价值，提升资源化产品种类及附加值。

1)废催化剂资源化综合利用

公司收集卸出的废催化剂，经过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处理处置，生产出FCC催化剂(新剂)、复活催化剂、再生平衡剂以及硅铝粉等产品。

公司销售部负责收集市场信息，通过参与投标或协商谈判的方式与客户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交由公司安全环保部备案，客户到所属地环保局办理审批手续，由具备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单位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公司生产场所，办理入库手续后由质检部负责检测分析，生产管理部根据危险废物分析数据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处理处置。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是在危险废物中添加反应溶剂，生成反应浆液，第二步是对反应后产生浆液进行过滤洗涤、气流干燥，生产出资源化利用产品，整个流程为资源再利用过程，将危险废物转化为可再利用的产品。

2)石油焦制氢灰渣综合利用

高硫石油焦制氢灰渣综合利用项目，处理处置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产生的石油焦制氢灰渣，灰渣通过管道输送至东粤环保石油焦制氢灰渣综合利用装置，依托公司自主研发的高硫石油焦制氢灰渣综合利用技术，经过烧炭、酸溶、分离等工序，实现高硫石油焦制氢灰渣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主要生产出蒸汽，同时还有粗钒、粗镍等副产品。

(3)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将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业务和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销售有机结合，相互促进。

1)废催化剂资源化综合利用

废催化剂处理处置服务业务现阶段主要针对长期使用公司资源化催化剂系列产品的合作伙伴及拟开发客户等群体。

公司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以销定产，分批供货，由销售部负责与目标客户直接沟通获取客户的需求，经过技术交流、样品测试、参与投标等程序最终实现产品的销售。

公司废催化剂处理处置服务费以政府指导价格为参考，结合装卸服务、运输半径等因素，由公司与客户双方协商确定最终服务价格。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以市场价格和主要原材料价格为主要参考依据，结合客户发货产品配方、回款账期、合作关系等一系列因素协商确定最终销售价格。

2)石油焦制氢灰渣综合利用

广东石化根据其建设的石油焦制氢装置所产生的灰渣总量、组分等因素确定委托东粤环保处置石油焦制氢灰渣。依据双方签署的《石油焦制氢灰渣委托处置协议》，在16.7万吨/年的委托处置数量基础上，装置具备一定的操作弹性。广东石化向东粤环保支付处理处置费，同时采购东粤环保石油焦制氢灰渣处理处置装置产出的蒸汽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总资产 | 4,938,901,051.34 | 3,285,640,074.06 | 50.32% | 2,559,505,091.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36,491,021.90 | 1,319,482,914.66 | 1.29% | 762,162,366.84 |
|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1,149,184,459.43 | 1,070,654,925.60 | 7.33% | 363,231,960.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2,599,715.24 | 138,512,914.86 | -69.24% | 2,473,554.5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9,925,362.64 | 139,537,119.69 | -78.55% | -8,030,829.4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7,702,841.25 | 262,812,153.80 | -39.99% | -85,866,351.6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2 | 0.80 | -60.00% | 0.0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3 | 0.78 | -57.69% | 0.0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17% | 13.66% | -10.49% | 0.33%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297,941,945.30 | 296,365,190.21 | 267,880,402.97 | 286,996,920.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0,535,628.95 | 14,422,489.11 | 8,480,110.47 | -838,513.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9,531,207.53 | 11,296,136.39 | 3,589,016.29 | -4,490,997.5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776,316.10 | 23,756,382.05 | -30,325,362.44 | 153,495,505.54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9,418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1,10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张新功 | 境内自然人 | 26.49% | 51,934,350.00 | 46,263,262.00 | 质押 | 22,270,000.00 |
| 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73% | 15,159,900.00 | 0.00 | 质押 | 9,405,500.00 |
| 张敏 | 境内自然人 | 4.97% | 9,750,000.00 | 0.00 | 质押 | 5,700,000.00 |
| 毛欣 | 境内自然人 | 1.69% | 3,307,819.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王亚君 | 境内自然人 | 1.68% | 3,292,26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孟尧 | 境内自然人 | 1.67% | 3,265,32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李亚洲 | 境内自然人 | 1.27% | 2,495,127.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王道破 | 境内自然人 | 0.94% | 1,841,14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83% | 1,632,477.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林淑艺 | 境内自然人 | 0.73% | 1,433,66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为张新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张新功和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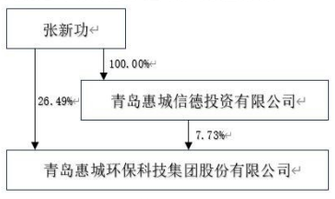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 | 惠城转债 | 123118 | 2021年07月07日 | 2027年07月06日 | 12,391.56 | 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
|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2024年7月8日，公司按照1.20%票面利率向全体债券持有人按时付息。 | | | | | |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评级，出具编号为联合【2024】4830号的《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并维持“惠城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时间为2024年6月21日。上述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68.38% | 58.33% | 10.0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2,992.54 | 13,953.71 | -78.55%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14.60% | 26.55% | -11.95% |
| 利息保障倍数 | 1.54 | 3.37 | -54.30% |

三、重要事项

1、可转换债券相关事项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7月2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2年1月13日至2027年7月6日。

2022年6月21日，因公司实施完成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惠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11元/股调整为17.0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1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惠城转债”的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2023年7月24日，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惠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06元/股调整为15.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惠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2023年8月29日，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惠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99元/股调整为15.9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8月2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惠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2024年5月27日，因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惠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93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惠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2024年11月12日，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惠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29元/股调整为11.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惠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计转换成“惠城环保”股票11,731,695股，“惠城转债”余额为123,915,600.00元人民币(即1,239,156张)。

2、股份回购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股份，并在未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选择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60.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4年5月27日，因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将由不超过人民币60.00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2.84元/股(含本数)，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5月2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2.8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0.00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12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9)。经董事会审议，回购资金增加自筹资金。公司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的贷款承诺函，承诺贷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仟陆佰万元，贷款用途为股票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截止2025年2月5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已实施完成。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04,9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146%；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98.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35.6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60,108,292.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含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58,197,099股(含本数)股票。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5,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石油焦制氢灰渣综合利用项目(二阶段)、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环保资源综合利用一期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32号)，并于2025年3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20010号)。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回复《关于受理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所提出的问题。

4、股权激励事项

2024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80名激励对象办理1,082,20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300791　　证券简称：仙乐健康　　公告编码：2025-029

证券代码：123113　　证券简称：仙乐转债

# 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仙乐健康 | 股票代码 | 30079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若阳 | 陈安妮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汕头市泰山路83号 | 广东省汕头市泰山路83号 | |
| 传真 | 0754-88810300 | 0754-88810300 | |
| 电话 | 0754-89983800 | 0754-89983800 | |
| 电子信箱 | xljk@siriopharma.com | xljk@siriopharma.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业务概况：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营养健康食品合同研发生产商，围绕“创新科技”和“国际化”两大战略，致力于为全球营养健康食品行业的客户提供包括基础研究与产品开发、制造、包装、物流及市场营销支持在内的全链式解决方案。

公司作为全球化企业，在中国、欧洲、美国建立了七大生产基地和五大研发中心，凭借全球市场最前沿的消费者洞察能力、市场信息整合机制和上下游产业资源，形成中国深度、全球广度的市场洞察优势，并在市场洞察的基础上，利用中国工程师红利和全球供应链，构建全球协同的产品开发和本土生产服务体系，以“强大制造平台 + 领先新产品布局 + 高效服务”的业务模式，通过与客户的合作提供消费者喜欢且需要的产品，服务于全球客户，实现了广泛的客户覆盖。

公司的业务领域涵盖功能性食品、特殊膳食食品、保健食品，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有效、科学的健康营养食品。

**我们的业务领域**

2、主营产品：丰富的多剂型、多功能产品品类

公司拥有多剂型平台开发能力，从产品形态分类，主要有软胶囊、营养软糖、饮品等核心剂型，片剂、粉剂、硬胶囊等基础剂型，以及素怡?Plantegrity?植物基软胶囊、萃优酪?凝胶软片、爆珠、维浆果?肠衣软糖、益生菌晶球、乳态饮等创新剂型。

**核心剂型**

软胶囊
- 高固含量、高粘度复杂配方制备能力
- 植物基、无菌、自乳化、胶溶等多种化技术
- 全球专利布局，20项发明专利获授权

营养软糖
- 多功效成分、高稳态承载
- 满足无糖、有机、植物基需求
- 形态多样（夹心、双层、扭花等）
- 国内首家参与美国软糖标准（USP）建设

饮品
- Locthеory®递解科技平台，无防腐剂添加
- 乳化技术实现功能成分的高效利用
- 多种包装方案（精华管、瓶装、袋装）

**基础剂型**

片剂
- 覆盖吞服片、咀嚼片、微泡片、速溶片等多类型
- 高含量功效成分承载
- 无二氧化钛包衣技术

粉剂
- 直饮粉细腻速溶，微泡粉多功效稳定
- 多种包装方案（袋装、瓶装、罐装）

硬胶囊
- 多功效成分应用
- 专利益生菌配方
- 尺寸规格及包装形式多样

**创新剂型**

Plantegrity 植物基软胶囊
- 国内首创自研专利胶体配方
- 耐温性更优，稳定性更佳
- 聚食植物基，健康环保
- 9项发明专利获授权

萃优酪®凝胶软片
- 仿生增效技术，促进脂溶成分吸收
- 网状凝胶体系，承载高含量营养油脂
- 咀嚼脆崩口味，营养美味
- 4项发明专利获授权

爆珠
- 创新无缝成型技术
- 脆薄外皮，一咬即爆，瞬时爽口提神

维浆果®肠衣软糖
- 高含量果汁，汁水饱满，浓郁甜香
- 可嚼奇亚籽，黑肉等，口感丰富

萃滋球®脆皮凝胶糖果
- 爽脆-柔韧-爆浆，三重口感享受
- 更好保护敏感营养素稳定性

益生菌晶球固体饮料
- 3层抗酸结构，超90%耐酸存活率，更多活菌直达肠道

乳态饮
- 仿生微米乳化技术，吸收效能跃升
- 有效成分高承载，好口感更营养

在核心剂型和基础剂型上，公司聚焦规模生产，为客户提供全链路、一站式的服务，树立行业标杆。对于创新剂型，公司依托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和市场团队，不断推出前沿的营养健康食品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创新需求，为差异化赋能，帮助客户迅速打开市场。

在功能需求和品类规划上，公司建立了覆盖全生命周期的不同功能品类，为生命的每个阶段提供循证营养产品。基于战略选择，公司聚焦于抗衰、益生菌、美丽健康、心脑代谢、免疫提升、运动营养六大重点赛道的品类发展，通过加强重点赛道的市场洞察和对客户需求的挖掘，集中资源投入，建立和保持竞争优势。

**为生命的每个阶段提供循证营养产品**

| 1阶段：孕育 | 2阶段：婴童 | 3阶段：青壮年 | 4阶段：中老年 |
|---|---|---|---|
| 叶酸、精氨酸、多维矿、DHA 藻油 | 多维矿、益生菌、乳铁蛋白、DHA 藻油… | 多维矿、胶原蛋白、益生菌、乳清蛋白、氨糖 … | 蛋白质、辅酶Q10、鱼油、氨糖、益生菌 … |
| 从备孕到育婴，为新生儿的诞生提供丰足营养 | 多方位补充营养，陪伴宝贝茁壮成长 | 提升青年群体身体健康，打基础，筑屏障 | 守护中老年身体健康，轻松补好营养 |

公司建立了由博士带领的产品研制团队，持续进行产品配方、剂型技术的开发与研究，为客户提供前沿创新的产品方案，抢占市场先机。同时，致力于打造市场流行风味产品，通过专业的感官品评分析、新颖的包装，提升产品在消费者中的复购率，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的仿生增效技术平台实现“功效、体验、应用”三大价值提升。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坚持“创新科技”和“国际化”战略，是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中国营养健康食品合同研发生产(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简称“CDMO”)龙头企业。公司专注营养健康食品B端业务，在保持保健食品已有优势的同时，积极拓展功能食品和健康零食领域，是国内第一家以营养健康食品B端业务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在B端市场具有较强影响力和知名度。公司目前是国内第一家规模化生产植物基软胶囊的营养健康食品研发和生产企业，也是行业内少有的可供应包括软胶囊、营养软糖、饮品、片剂、粉剂和硬胶囊在内的多种剂型益生菌产品的企业。

公司致力于剂型创新和技术升级，先后开发了萃优酪?凝胶软片、维浆果?肠衣软糖、爆珠、萃滋球?脆皮凝胶糖果、益生菌晶球、乳态饮等健康食品的创新剂型，通过技术突破提升产品的营养价值。公司长年坚持基于产品和行业新技术研发内控分析方法，积极参与行业建设，推动和促进行业技术进步。近三年，公司参与中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起草修订5项，行业标准起草制定4项，团体标准起草制定8项；美国药典(USP)标准制定4项；其中已有10项标准正式发布。

公司持续推进全球化战略，通过投资、收购等方式，构建起中国(包括汕头、马鞍山、珠海)、美国、德国协同的本土化供应能力，进一步夯实与全球头部企业的合作关系。

公司专注营养健康食品领域30年，服务于全球优质客户，公司客户主要分布于中国、亚太、欧洲和美洲，涵盖医药企业、直销企业、非直销品牌企业、连锁药店、现代商超以及在营养健康领域拓展新业务的社交电商、食品以及化妆品企业等品质市场和新消费市场的主流企业，共同构成公司稳定且具有高粘度的客户群。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广东省营养保健食品国际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三个平台，设立了“广东省博士工作站”，荣获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绿色工厂”、安徽省“智能工厂”、“绿色工厂”及“专精特新冠军企业”等荣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总资产 | 5,486,023,079.85 | 5,195,727,810.16 | 5.59% | 4,185,817,139.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505,833,682.05 | 2,390,032,228.67 | 4.85% | 2,701,523,987.39 |
|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4,211,063,837.44 | 3,582,022,297.17 | 17.56% | 2,507,261,818.8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25,061,746.98 | 281,038,527.77 | 15.66% | 212,285,578.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27,731,789.61 | 280,827,314.10 | 16.70% | 196,364,305.4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66,971,724.79 | 386,082,407.78 | 46.85% | 444,859,757.3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3916 | 1.1988 | 16.08% | 0.907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3916 | 1.1988 | 16.08% | 0.898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27% | 12.08% | 1.19% | 8.12%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951,504,195.36 | 1,038,973,963.70 | 1,057,978,223.80 | 1,162,607,454.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3,029,722.56 | 91,443,570.24 | 85,328,331.53 | 85,260,122.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4,930,448.59 | 89,536,995.24 | 81,887,667.56 | 91,376,678.2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301,258.02 | 186,477,274.43 | 168,358,931.63 | 284,436,776.75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1,41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1,11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广东光辉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2.86% | 101,088,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林培青 | 境内自然人 | 9.14% | 21,565,440.00 | 16,174,080.00 | 不适用 | 0.00 |
| 陈琼 | 境内自然人 | 5.57% | 13,141,440.00 | 13,141,440.00 | 不适用 | 0.00 |
| 杨睿 | 境内自然人 | 3.24% | 7,635,355.00 | 5,726,516.00 | 不适用 | 0.00 |
| 高锋 | 境内自然人 | 2.98% | 7,040,000.00 | 4,660,357.00 | 不适用 | 0.00 |
| 姚壮民 | 境内自然人 | 2.63% | 6,213,810.00 | 4,660,357.00 | 不适用 | 0.00 |
|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7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99% | 4,692,93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悦享红利9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86% | 4,380,48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上海君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禾星辰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24% | 2,915,9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珠海横琴长乐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专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13% | 2,655,7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林培青和陈琼是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光辉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悦享红利9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是陈琼的一致行动人；姚壮民与林培春是夫妻关系，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7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是林培春的一致行动人；林培娜和郑毅是夫妻关系，上海君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禾星辰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是林培娜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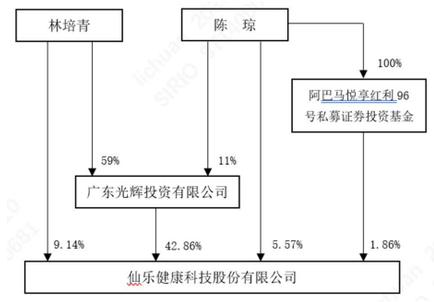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2021年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